

证券代码:603058 转债代码:113646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公告编号:2026-043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境外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共同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Yongji Health Pty Ltd	8,000 万澳元(约 381 亿元人民币)	6,225.51 万澳元(约 287 亿元人民币)
是否在本报告期内发生	否	否
本次担保是否有担保	否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总额(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亿元)	3.32	
提供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2.47%	
特别风险提示	1.外币担保(本次)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2.外币担保(本次)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0% 3.外币担保(本次)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1.外币担保(本次)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2.外币担保(本次)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0% 3.外币担保(本次)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其他风险提示	不适用	
一、贷款担保概述		
(一)贷款及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满足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境外子公司的资金需求,结合公司境外三级全资子公司 Yongji Health Pty Ltd(以下简称“Yongji Health”)及其控股子公司 Phytona Holdings Pty Ltd(以下简称“Phytona Holdings”),Tasmanian Botanics Pty Ltd(以下简称“TB”)的实际情况,Yongji Health 拟向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BANKING GROUP LIMITED(以下简称“澳新银行”)申请 8,000 万澳元(约 3.81 亿元人民币)银行贷款,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安排	贷款方式	贷款期限
A类	短期一次还本付息	3年
B类	分期一次还本付息	3年
C类	等额本息等额还款	3年
	合计	8,000.00
Yongji Health,Phytona Holdings 及 Phytona Pty Ltd (Phytona) Pty Ltd,Phytona Holdings 均为 Yongji Health 的控股子公司,TB 为 Phytona Pty Ltd 的控股子公司,Phytona Pty Ltd 为 Phytona Holdings 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Phytona Pty”)作为担保人共同为 Yongji Health 上述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8,000 万澳元(约 3.81 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期间为自担保生效后第一期还款日,公司将在董事会、股东会审批通过后与澳新银行签署相关合同,合同具体条款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内办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境外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日 Yongji Health 向澳新银行申请银行贷款 8,000 万澳元(约 3.81 亿元人民币),并由 Yongji Health,Phytona Pty,Phytona Holdings 及 Phytona Pty 作为担保人共同为 8,000 万澳元(约 3.81 亿元人民币)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别	法人	
被担保公司名称	Yongji Health Pty Ltd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联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二、三级全资子公司塔斯曼尼亚(福建)商贸有限公司持有 Yongji Health 100%股权,Yongji Health 为公司三级全资子公司	
公司注册号	627 343 086	
成立日期	2016年 11 月 4 日	
注册地	澳大利亚	
经营范围	澳大利亚对外投资管理平台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审计)
资产总额	72,635.76	70,256.12
负债总额	42,003.79	41,360.09
净资产	30,631.96	28,896.03
营业收入	10,623.71	29,193.83
净利润	1,426.00	5,507.26

目前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担保人:Yongji Health Pty Ltd,Phytona Holdings Pty Ltd,Tasmanian Botanics Pty Ltd,Phytona Pty Ltd,Phytona Pty Ltd

2. 被担保人:Yongji Health Pty Ltd

3. 债权人: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BANKING GROUP LIMITED

4.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 担保金额:担保的债权本金总额不超过 8,000 万澳元(约 3.81 亿元人民币)

6. 担保期限:自担保生效日至主债务最后一期还款日

四、贷款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外办贷款及担保系公司子公司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其业务的持续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未来发展战略,本次贷款的被担保人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及担保风险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外办贷款及担保系公司子公司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其业务的持续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未来发展战略,本次贷款的被担保人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及担保风险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境外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同意 Yongji Health 向澳新银行申请银行贷款 8,000 万澳元(约 3.81 亿元人民币),并由 Yongji Health,Phytona Holdings 及 Phytona Pty 作为担保人共同为 8,000 万澳元(约 3.81 亿元人民币)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为保证本次外办贷款提供便利,公司董事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与本次外办贷款相关的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事项认为:上述贷款及担保是基于公司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其业务的持续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能力,确保其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同时对担保对象经营及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此次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公司董事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提供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提供担保均为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上述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9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2.47%,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七、本次境外贷款授权事项

为保证本次境外贷款事项通过工具的顺利运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与本次外办贷款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确定本次外办贷款的具体条款、条件、贷款文件和其他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本次贷款的利率及其确定方式、规模、结构、期限、还本付息的方式、签署相关担保文件(如适用)及安排相关事宜,在批准的用途和期限内进行资金的具体安排;
2. 办理本次外办贷款相关的行政审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发改委备案、外管部门备案登记);
3. 办理与境外贷款相关的其他担保事项。

上述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2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8 日以书面、电话、微信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		

事发出临时董事会通知。

(三)本次会议经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线上通讯方式召开。

(四)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境外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董事会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查询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董事会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查询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事发出临时董事会通知。

(三)本次会议经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线上通讯方式召开。

(四)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境外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共同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董事会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查询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董事会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查询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 年 6 月 2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1. 会议召开日期:2026 年 6 月 26 日 14 点 30 分		
2. 召开地点: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路 198 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6 月 26 日		
至 2026 年 6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沪股通”投资者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八)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及投票类别表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类别
1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A股股东
2	(二)修订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类别
1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A股股东
2	(二)修订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类别
1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A股股东
2	(二)修订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召开地点: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路 198 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六)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6 月 26 日

至 2026 年 6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七)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沪股通”投资者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八)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九)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及投票类别表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类别
1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A股股东
2	(二)修订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证券代码:605167 证券简称:利柏转债 公告编号:2026-034
债券代码:111023 债券简称:利柏转债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利柏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券赎回情况:适用		
因提前赎回“利柏转债”,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牌类型
111023	利柏转债	可转债债券停牌
2026年6月28		

● 赎回登记日:2026 年 6 月 23 日

● 赎回价格:100.0975 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 年 6 月 24 日

● 最后交易日:2026 年 6 月 17 日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5 个交易日,6 月 17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截至 2026 年 6 月 23 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23 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即 0.10%;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5 年 7 月 3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6 年 6 月 24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计 366 天。

当期应付利息为:IA=B×i×T=366×0.10%×366=0.0075 元/张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付利息=100+0.0075=100.0075 元/张

(四)赎回程序

本公司将在赎回期满后按照约定规定赎回“利柏转债”,赎回公告发布,通知“利柏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本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次日交易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利柏转债”将全部赎回。

本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授权事项

2026 年 6 月 23 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 个交易日,6 月 23 日为“利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6 月 17 日“利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6